

# 红与黑阅读心得 红与黑读书心得(优质7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一

《红与黑》是法国现实主义作家司汤达的代表作。自1830年推出以来，它赢得了世界各地一代又一代读者的心。

这部小说很有影响力，不仅成功塑造了于连·索黑尔是一个时代色彩丰富、个性鲜明的艺术形象，通过主人公的经历，展现了法国复辟王朝的广阔画卷，触及了当时许多尖锐的社会问题。

小说主人公于连，他的经历和经历让我们了解了很多事情。

余连决心像拿破仑一样依靠自己的个人智慧取得成就。为了赢得每个人的欣赏，知道它毫无价值，但也背诵了拉丁语的《新约》。他惊人的背诵能力使他成为维利叶尔市长的家庭教师。

进入阴森恐怖的神学院后，于连亲眼目睹了阴谋和阴谋的丑陋内幕，于是他耍了两面派手法。这种表里不同的行为受到了院长的青睐和青睐。

神学院的生活进一步扭曲了于连的性格，增强了他向上爬的野心和虚伪的风格。虽然余连在为木尔侯爵担任秘书后不时表现出平民阶级的思想意识，但余连的“平民阶级叛逆心”在被侯爵重用并征服玛特尔小姐后消失了。他成了复辟王朝

的`忠实走卒。就在他一步步走向他向往的“光明”的时候，因为枪击德·瑞那夫人彻底切断了自己的未来，把自己送到了断头台。

作为一部优秀的批判性现实主义小说，《红与黑》并没有从概念出发，将主人公余连图解成追求功利主义的象征。相反，作者给了他深深的同情，批评了那个时代特定的社会现实，这也是《红与黑》流传至今魅力持久的原因。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二

读完《红与黑》后，我对连的一大感觉就是他很虚伪。他崇拜拿破仑，但在市长家里，为了不被别人发现，他毫不犹豫地烧掉了拿破仑的肖像。他鄙视特权贵族阶级，但在侯爵家当秘书时，他总是谨慎，提醒自己不要表现出对特权贵族阶级的不满和蔑视。他在贝藏松神学院更虚伪。清楚地了解那些要学习的东西是错误的，还是隐藏自己的想法，继续学习。

然而，他也有真诚善良的一面。他同情贫民的贫困生活，同情他们甚至剥夺了唱歌的权利，看到贫民所长哇列诺一家铺张浪费、肆意享受的生活条件。这样，他是善良的。最后，在审判庭上，他谴责了贵族阶级对平民的伤害。他敢于面对自己的真诚，表达自己对贵族阶级的不满和蔑视。即使他有机会避免死亡，他也没有动摇；在他最喜欢的女人瑞纳夫人和他最真诚的朋友傅凯的`劝说下，他坚定了自己的信念。这样的他，是真诚的。

正是这种矛盾的性格让他的悲剧感到苦恼。

除了男主角的塑造，小说还令人印象深刻。两位女主人也是如此。瑞那夫人的软弱、善良和真诚也让人心疼。儿子生病了，她毫不犹豫地把所有的错误都归咎于自我出格的感情。对于连，她深爱着，但在社会道德、舆论和对丈夫的同情中，她最终只能选择软弱，选择放手。直到最后于连的枪杀，她

还是原谅了，甚至抱怨自己不该写那封信。

在我看来，玛迪儿特更傲慢。她在理智和感情上挣扎。她和于连一样有强烈的自尊心。对于连来说，她的心挣扎了无数次。一方面，她不能忘记于连的平民身份，另一方面，她把于连的未来想象成完美无与伦比的。她总是安慰自己。只要时机合适，于连一定是个有用的人才。但最后，她无法从感情中解脱出来。

悲剧总是向人们展示美丽的东西。《红与黑》就是这场悲剧。它撕裂了下层阶级的努力和纯粹的感情，让人读完后回味无穷。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三

从前，我之所以读一本书是因为它来到了我的手边，而书的主人又有耐心等待我一口气或分几天读完它。后来，通过网络，也约略知道近来新出的哪几本书是值得一读的，可我也往往只关注自己感兴趣的，偶尔在浏览的网页上碰到一两本好书也都是大概的翻翻，很少有时间 and 心情静下心来，相逢或相违全凭运气。再后来，我有用借书卡借来了一本《红与黑》。

《红与黑》是19世纪法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先驱者司汤达的代表作。司汤达是在“资产阶级胜利之后，立即就开始敏锐而明确地表现它的特征的第一个作家”，也是在法国美学领域里，提出批判现实主义理论的第一个作家。

小说主人公于连出身卑贱，却有幸受到良好的教育，又有着杰出的智慧。在于连十九岁那年被市长聘为家庭教师，不久，和市长夫人恋爱，事情败露后被迫到神学院投靠神父。后来在教派斗争中神父失败，于连也不能继续留在那里，于连又被介绍给宫廷大臣当秘书。从此，于连打开了进入上流社会的大门。于连十分能干，受到侯爵的赏识，为他发了勋章，

于连因此参加了贵族们的反动会议，甘愿为贵族效劳。与此同时，于连也得到了侯爵女儿玛蒂尔德的爱情，并迫使侯爵承认他们的结合。正当这时侯爵的政敌想办法让市长夫人写了一封揭发信，侯爵接到信后断然否定了自己女儿和于连的关系。于连气愤之极，枪击了市长夫人。尽管玛蒂尔德等人竭力营救，于连仍被判处极刑。

小说围绕主人公于连个人奋斗的经历及最终的失败，尤其是他的两次爱情的描写，广泛地展现了“19世纪初近30年间压在法国人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小说强烈地抨击了复辟王朝时期贵族的反动、教会的黑暗和资产阶级新贵的卑鄙庸俗、利欲熏心。

于连是世界名著《红与黑》中的主人公。对其形象分析在文学理论界有种种评说，可谓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有人认为，他虚伪、阴险，踩着女人的肩膀向上爬，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阴谋家、野心家。也有人认为他是当时反对封建权贵的勇士资产阶级个人奋斗的典型代表。更有人认为他是拿破仑时代的悲剧英雄。

对于书名人们曾经也引起了一番争论，通常，人们认为书名中的“红”是象征拿破仑时代的军服；“黑”是王政复古年代的僧侣黑衣。也有人认为，“红”是德·莱纳夫人的鲜血，“黑”是玛蒂尔德的丧服；红与黑是象征赌盘上生的不懈追求，而黑色就代表社会中形形色色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拼命奔波，却不理解自己存在真正意义、真正价值的生存状态吧！在短短一生中为自己规定了许多角色，为能演好这些角色，他不能不虚伪，装假，直至作出违心之举。而死亡的临近却给了他一次机会，让他卸去一切伪面具，露出一个真实的美好的自己。往日的野心、幻想、奋斗以及为此而设计的种种伪装统统失去了迷人的光彩。于连终于在死亡面前知道了自己追求的是什么。他对德·雷纳尔夫人说的那番话是真诚的：“你要知道，我一直爱着你，我只爱你一个人。”当一个人知道他能为什么去死的时候，他便也知道自己应为什

么去活。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四

《红与黑》广泛地展现了“19世纪初近30年间压在法国人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强烈地抨击了复辟王朝时期贵族的反动、教会的黑暗和资产阶级新贵的卑鄙庸俗、利欲熏心。

19岁的于连，在一个唯利是图，崇尚暴力的家庭中成长。他疯狂崇拜着拿破仑，渴望像拿破仑那样身佩长剑，做世界的主人。但在一个等级森严的社会里，身为平民而拥有野心的他只能追寻他心目中的幸福，于是在他短暂的人生中于连命令自己去扮演那些不一样的主角。他学会伪装，学会虚伪。于是他能够混迹于上流社会，能够得到贵族的头衔，能够拥有金钱与他认为的爱情，只是，这样的他在前进的道路上，遗失的是生命力，迷失的是最初的梦想。

作为拿破仑的热情拥护者，英雄业绩、伟大事业和自由的向往者，他从充溢的感情出发寻找一种比现实生活所允许的更高，更明智，更轻松的生存形态。而这个虚假、世故和冷冰冰的世界却满怀敌意地始终站在他的对立面。他曾经有意或无意向现实妥协，变得自私、虚伪、狡诈了，原来的理想主义观念被所谓“清醒”的光焰渐渐燃烧，然而他毕竟不属于那个统治阶级，当被那个阶段当作卑贱的敌人彻底地抛弃时，他才猛然从梦境中惊醒过来，绝望地与那个阶级彻底决裂，在痛苦中回归自己真正的灵魂王国。但这时他的生命也行将结束，一个桀骜的灵魂在命运的尘标上简短而崎岖的轨迹终于不再延续，红色的鲜活的光点最终为周遭的浓黑所吞没。

渴望飞翔的少年在失去曾经的完美的同时终究没有战胜命运，入狱的于连明白了自己此生追求的幸福多么虚无，应对死亡的来临最后卸下一切面具，那个最真实完美的于连对着初恋情人说：“你要知道，我一向爱着你，我只爱你一个。”

于连的不幸在于怀着炽热的观念走进一个感情日渐冷漠的世纪。这是对那个社会的反抗，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年轻有力的青年于连表面上看是被毁于病态的感情，实际上是被毁于当时病态的法国社会。这正是很好地揭露了当时法国旧社会的黑暗。

作为一部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的小说，《红与黑》并没有从概念出发，将主人公于连图解成一个追求功利的符号。相反，作者却给予了他深切的同情，透过人对欲望的执着追求与追求不到的痛苦来批判那个时代特定的社会现实。

在社会现实阻碍实现抱负时，只有两种选取：退避或是反抗。那些碌碌无办的人不求上进，整天抱怨生活乏味的青年就是退避者，他们或许平庸且舒适却会被社会的前进所淘汰。能不断树立人生目标、决定实现人生理想的青年，便是和于连有同样气概的反抗者。这也是《红与黑》的一大价值所在。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五

进入大学后，就想多读几部名著，但往往都是一本书开个头，或看看资料介绍，明白点大概就算是读完了。学校读书节一开始，我就决心读一本名著。之所以选取《红与黑》，是因为看萌芽上的《玛格丽特》的作者对这部书十分之欣赏。

文章主要写的是下层平民一个木匠的儿子于连，在那个动荡的年代，他的野心膨胀和破灭的悲剧。书名《红与黑》，有人说红是代表拿破仑时代的军服。黑是代表王政复古代代的僧侣的黑夜。在我看来红是于连那颗不甘寂寞的心，黑则是那个时代黑暗的社会现实，最终黑夜熄灭了人们的热血。书的副标题“1830年记事”，透露出它是以1815-1830法国七月革命前夕的社会生活为背景。

全文的骨架是以于连从一个立志当大主教的外省平民，阴错阳差的成了当地市长的家庭教师，却在这期间和女主人

德·雷纳尔夫人发生了恋情，当他沉浸在“占有的欢乐”的时候，却被无耻和粗鲁的瓦勒诺给告发，不得不远走他乡，来到了修道院，在贝桑松他把身边每一个人都当做敌人而最大的敌人就是比拉尔神父，当比拉尔神父离职的时候把他介绍给德·拉莫尔侯爵做秘书。侯爵府中和玛蒂尔德小姐产生了感情，随后恋情被侯爵知晓，在马蒂尔德小姐的苦苦哀求之下，侯爵最后松口承认他们感情。但是这是于连的初恋情人德·雷纳尔夫人在有心人的唆使下诽谤了于连。眼看着感情即将破灭，野心也随之破灭，于连回到韦里埃，一怒之下朝德·雷纳尔开了两枪，被判死刑。在监狱中大彻大悟光荣的死去。

看后对我感触最深的就是于连的两场感情：一个是与德·雷纳尔夫人的“心灵的感情”；另一个是与马蒂尔德小姐的“头脑的感情”。

第一段感情开始于连对德·雷纳尔夫人的诱惑，而于连仅仅是想完成一个对贵族老爷们的报复，和满足他的虚荣心，所以他决定要在这个女人身上“取得成功”。但是之后被德·雷纳尔夫人那颗善良，温柔，单纯心所打动，他疯狂的爱上了德·雷纳尔夫人，但是这颗心不久后被野心所占据，他几乎忘记了他，直到最后才爆发。他才猛然醒悟他说到：“从前我们在韦尔吉树林里散步的时候，我本来能够获得无穷的快乐，但我却让强烈的野心把我的灵魂带到幻想之国里去了。你那迷人的胳膊就在我的唇边，我没有把它紧紧抱在我的怀里，我对未来的幻想，把我从你那里夺走了。是的，要是你不到这监狱里来看我，我到死也不明白什么叫幸福。”

另一个和马蒂尔德小姐的恋情，则是开始于彼此的不屈服，骄傲。能够说一场征服与被征服的感情。马蒂尔德小姐是一个出身高贵的，聪明的，高傲的，美丽的，如王后一般的女子。她是一个活在自己想象中的感情的女人。于连就被她所有的一切给吸引住了。同时，由于于连在马蒂尔德小姐面前

的骄傲，自尊心和对她的不屑一顾，也有于连的才情。得不到就是最好的。当双方某一个屈服了，那这个人就会受到折磨。最为好玩的是科拉索夫亲王给于连设计的一连串计划，使我们看这个建立在嫉妒上的感情。

在最后虽然玛蒂尔德小姐放下了地位，为于连四处奔波，可我还是觉得那不是感情的原因，那是她由于“被一种并不缺乏英雄注意的热情所燃烧着”，她甚至还想到“巴黎客厅里的人士，看见我这样身份的姑娘，崇拜一个行将被判死刑的情人到了这一地步，他们将怎样议论呢？象这样的感情，务必回到英雄的时代才找得到”，这说明我们可爱的小姐还没走出她那幻想，直到最后她抱着于连的头颅把它安葬，我觉得那只是对玛格丽特王后的模仿，那是印在她脑海里的东西无法忘记，她把她哥哥叫做阿尼巴尔，自己则叫马蒂尔德·玛格丽特。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六

红与黑作家笔下展现的，首先是整个法兰西社会的一个典型的窗口小小的维里埃尔城的政治格局。

红与黑读后感：贵族出生的. 德瑞那市长是复辟王朝在这里的最高代表，把维护复辟政权，防止资产阶级自由党人在政治上得势视为天职. 贫民收容所所长瓦尔诺原是小市民，由于投靠天主教会的秘密组织圣会而获得现在的肥差，从而把自己同复辟政权栓在一起. 副本堂神父玛斯隆是教会派来的间谍，一切人的言行皆在他的监视之下，在这王座与祭坛互相支撑的时代，是个炙手可热的人. 这三个人构成的三头政治，反映了复辟势力在维里埃尔城独揽大权的局面. 而他们的对立面，是为数甚重，拥有巨大经济实力的咄咄逼人的资产阶级自由党人. 司汤达一方面向人们描述了保王党人的横行霸道，一方面又让人们得出这样的结论：握有经济实力的资产阶级，在政治上也定将是最后的胜者。

《红与黑》成书于一八三零年七月革命以前，司汤达竟像是洞悉了历史运动的这一必然趋向。

## 红与黑阅读心得篇七

司汤达的《红与黑》是法国，亦是全世界文坛的重要书籍，今天我便来谈谈这部巨著。

小说一开始便用轻快的笔调，生动地描写了这个“怯弱，脸上带着泪痕，有着白嫩皮肤，蓝眼睛”的朱丽安与优雅的德·雷纳尔夫人之间甜蜜而忐忑的爱情，以美丽而平静的韦里埃为背景。多么亲切、温柔的岁月啊！这爱情是纯洁、活泼的，就是雷纳尔夫人一点点道德观念的苦恼也没有影响小说流畅的自然之美，反而使它更美丽、传神了。两个人似乎在玩心灵的游戏，相互躲藏，嬉戏，雷纳尔夫人调皮、轻松、有时还不免有些咬啮性的小烦恼的心理，给这文字注入了活力与朴素的情调。但这平静的外表下，却有一颗不为人知，充满热情的野心，正如斯丹达尔在小说中所说：“朱利安，他那样像姑娘般的脸，这样苍白，这样温柔，谁又能猜透他灵魂深处藏着不可动摇的决心呢？甘冒九死一生的危险也要出人头地。”朱利安最崇拜的人便是拿破仑，他向往拿破仑的“这种力量，这种孤独”。

但这种整日冥想的时光不会太久，朱利安到了巴黎上流社会，他认识到了虚伪、空虚与丑恶。贵族亲王们都轻视他，在他们眼里朱利安只不过是个服务的很好的仆人罢了。这个复杂，矛盾的灵魂在作者笔下刻画的入木三分，虚伪与热情、野心与理性混合在一起，《红与黑》的人性描写的淋漓尽致，阴暗与光明在人性中同在，这高明的写法即使在一句话，一个词中亦可感受到。

但他恶的一面又爆发了，他杀人了，被关入死囚牢。

他却不准备为自己辩解，他对这个世界，这个社会已厌倦了，

他在这个监狱里度过了自己最后的时光，他成了一个洞察自己灵魂的人：

“我爱过真理……现在真理又在那里呢？”

“到处都是伪善，至少是欺诈，甚至最有德性、最伟大的人也不例外……”

这是他一生的悲剧，他在一群虚伪的人中谋取名利，渐渐他亦变得虚伪，并且走向灭亡。他批判这个社会，他亦成为作者所批判的对象。

这个故事如此简单，但它的悲苦之情是无人理解的。

“真理，严酷的真理”。丹东的这句话用在这部小说的扉页上是再合适不过了。